

证券代码：838834

证券简称：创四方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创四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30日以现场+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曹晓梅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董妍因在家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晓梅代表监事会汇报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2023 年，公司将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，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提交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对公司 2022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情况进行编制汇报。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5)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6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，未发现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与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报表，由公司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董事会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,354,092.1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,297,065.00 元。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30 股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5 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，会议就年度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议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创四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创四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0日